

证券代码：833303

证券简称：恒光科技

主办券商：山西证券

云南恒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11月8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张茂涛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4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9,004,598.00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.04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5人，列席5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3人，列席3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否决《关于提名张茂涛、叶岚、赵娜、张栗汉、李韶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的正常运行，拟提名张茂涛、叶岚、赵娜、李韶、张栗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候选人，以上成员全部为第三届董事会成员，任期三年，自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

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张茂涛、叶岚、赵娜、张栗汉、李韶不存在《公司法》中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为董事适当人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反对股数9,004,598.00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否决《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，为保证公司监事会工作的正常运行，拟提名袁汝林、王飞宇为公司第四届非职工监事候选人，以上成员全部为第三届监事会成员，任期三年，自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为止。

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袁汝林、王飞宇不存在《公司法》中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为监事适当人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反对股数 9,004,598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云南恒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云南恒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1 月 11 日